

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

兰财农〔2021〕28号

兰坪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 省对下民族专项资金的通知

县民宗局：

根据《怒江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省对下民族宗教专项资金的通知》（怒财农〔2021〕16号）要求，现下达你单位2021年省对下民族宗教专项资金610.00万元，主要用于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实现民族文化“双百”工程，支持民族地区企业发展贷款财政贴息、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经费、“五进”宗教活动场所经费保障等方面的支出，请切实加强资金监管，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确保专款专用，加快资金执行进度，使项目实施取得实效，收到资金文件之日起3日内在“云南省地方财政预算标准化管理平台”（电子政务网地址 <http://172.17.5.107/fbmp/>）做好项目录入，

便于资金及时下达，同时在“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电子政务网地址 <http://172.17.5.245/fpfportal/>）中做好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录入，请你单位在申请拨付资金时务必将资金分配及项目实施方案一并报送农业股。此款列入2021年公共预算支出“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科目，政府预算经济分类“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科目。

- 附件：1. 2021年省对下民族宗教专项资金下达表
2. 2021年度省对下民族宗教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抄送：县纪委监委，县审计局，本局预算股、国库股、行政政法股。

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4月26日印发

附件 1:

2021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下达表

单位: 万元

县(市)	合计	十百千万示范创建工程	现代化边境小康村	民贸民品	民族文化项目	民族团结保障经费	五进宗教活动场所经费
怒江州	2998.00	890.00	1200	40.00	373.00	430.00	65.00
州本级 (分配情况详见 明细表)	610.00				240.00	350.00	15.00
兰坪县	600.00	490.00		10.00	40.00	50.00	10.00
贡山县	695.00	200.00	400.00	10.00	35.00	10.00	40.00
福贡县	553.00	100.00	400.00	10.00	33.00	10.00	
泸水市	540.00	100.00	400.00	10.00	20.00	10.00	

**2021年五进宗教活动场所经费州本级资金
分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州、县 (市)	五进宗教活动场 所经费(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实施单位	备注
贡山县	5	51301	贡山县民宗局	
兰坪县	10	51301	兰坪县民宗局	
合计	15			

2021年度省对下民族宗教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省对下民族宗教专项资金																		
项目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省民宗委															云南自贸试验区管委会			
项目绩效目标	考核指标	项目(一) 民族工作															项目(二) 宗教工作			
本年工作目标	1. 完成全省少数民族“十类户”认定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2021年继续实施“十类户”认定工程, 完成16个乡(镇)、10个村(居)委会、21个村民小组的认定工作。																			
	2. 开展“双进”活动, 促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意见》(2015)号等, 落实“双进”活动, 每年至少开展1次进乡进寨、进企业进家庭等活动。																			
	3. 开展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创建工作。《意见》(2015)号等, 落实“双进”活动, 每年至少开展1次进乡进寨、进企业进家庭等活动。																			
	4. 落实《中共云南省委关于制定云南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创建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的通知》, 落实《中共云南省委关于制定云南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创建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的通知》, 落实《中共云南省委关于制定云南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创建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的通知》。																			
	5. 落实《中共云南省委关于制定云南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创建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的通知》, 落实《中共云南省委关于制定云南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创建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的通知》, 落实《中共云南省委关于制定云南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创建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的通知》。																			
	6. 落实《中共云南省委关于制定云南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创建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的通知》, 落实《中共云南省委关于制定云南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创建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的通知》, 落实《中共云南省委关于制定云南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创建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的通知》。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六级指标	七级指标	八级指标	九级指标	十级指标	十一级指标	十二级指标	十三级指标	十四级指标	十五级指标	十六级指标	十七级指标	十八级指标	十九级指标	二十级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六级指标	七级指标	八级指标	九级指标	十级指标	十一级指标	十二级指标	十三级指标	十四级指标	十五级指标	十六级指标	十七级指标	十八级指标	十九级指标	二十级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六级指标	七级指标	八级指标	九级指标	十级指标	十一级指标	十二级指标	十三级指标	十四级指标	十五级指标	十六级指标	十七级指标	十八级指标	十九级指标	二十级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五级指标	六级指标	七级指标	八级指标	九级指标	十级指标	十一级指标	十二级指标	十三级指标	十四级指标	十五级指标	十六级指标	十七级指标	十八级指标	十九级指标	二十级指标

